

证券代码:688559 证券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自2022年7月30日至2022年9月16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1,102.68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均

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1,102.68万元。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2022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5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于2022年8月24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1日、2022年9月26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31号)、《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202号),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认真落实及回复。

现根据公司相关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内容及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并根据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形成了《东莞市鼎通精

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注册的決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決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39号)核准,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仕佳光子”)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000,000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2元。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77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82.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489.7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回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1102C0026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入公司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生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修订。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在建设银行鹤壁淇滨支行、中原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鹤壁淇滨支行开立专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已于2020年7月24日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021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河南仕佳光子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仕佳光子。该事项已经2021年3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授权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1年4月16日与保荐机构、中原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备注 |
|--------------|-------------------|------|
| 中国建设银行鹤壁淇滨支行 | 41050163500000003 | 本次注册 |
| 中原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 | 4106010100000650 | 本次注册 |
| 中国农业银行鹤壁淇滨支行 | 1613101040013620 | 已注销 |
| 中原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 | 41060101010000757 | 已注销 |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备注 |
|---------------|-------------------|------|
| 中国建设银行鹤壁淇滨支行 | 41050163500000003 | 本次注册 |
| 中原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 | 4106010100000650 | 本次注册 |
| 中国农业银行鹤壁分行营业部 | 41060101010000757 | 本次注册 |

经公司2022年9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全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募投项目“阵列波导光栅(AWG)及半导体激光芯片、器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并办理完毕银行专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已终止。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2-054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河南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无锡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河南仕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仕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和光同诚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仕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河南仕佳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9月16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10,696,905.97元。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2022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力量钻石,股票代码:301071.SZ)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力量钻石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 基金名称 | 认购数量(股) | 总股本(元) | 总股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账面价值(元) |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锁定期(月) |
|-------------------|---------|---------------|--------------|---------------|---------------|--------|
| 申万菱信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598,728 | 96,999,923.28 | 3.15% | 96,251,513.28 | 3.12% | 6 |
| 申万菱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9,380 | 8,000,053.80 | 2.56% | 7,938,328.80 | 2.54% | 6 |
| 申万菱信新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61,724 | 9,999,905.24 | 1.47% | 9,922,790.24 | 1.46% | 6 |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2年9月16日数据。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7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创金启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详情如下:

2022年9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创金启富办理下列基金的销售、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未开通相关业务的除外),具体业务规则以创金启富的规定为准。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TA类别 |
|--------|-------------------------------------|------|
| 080968 | 申万菱信安泰稳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自建TA |
| 090084 | 申万菱信安泰睿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自建TA |
| 014383 | 申万菱信安泰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自建TA |
| 014861 | 申万菱信双禧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自建TA |
| 014862 | 申万菱信双禧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 自建TA |
| 015295 | 申万菱信睿享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自建TA |
| 015296 | 申万菱信睿享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 自建TA |
| 015489 | 申万菱信稳鑫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 自建TA |
| 015490 | 申万菱信稳鑫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 自建TA |
| 015914 | 申万菱信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 自建TA |

注:1.本公司旗下自建TA基金与中登“中登”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简称TA基金之间同一基金不同类别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2.定期开放类基金产品的业务办理时间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咨询方式

1.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官方网站:www.sirich.com

2.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紫晶存储”)分别于2022年3月13日、3月17日、3月23日、4月18日、6月5日、7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4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8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40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划扣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50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74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撤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88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披露。

上述问询函下发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各方对所涉及相关问题进行核查,但由于上述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期间公司向进行了相应的延期并披露了相关的进展情况,分别于2022年3月18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问询函及违规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年3月25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年3月3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年5月18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2022年4月2日、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6日、5月13日、5月20日、5月27日、6月3日、6月11日、6月18日、6月25日、7月2日、7月9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及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027、2022-029、2022-032、2022-048、2022-052、2022-057、2022-062、2022-065、2022-072、2022-076、2022-083、2022-088、2022-091)、2022年7月18日、7月23日、8月1日、8月8日、8月13日、8月20日、8月27日、9月3日、9月1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2022-100、2022-105、2022-106、2022-108、2022-110、2022-112、2022-118、2022-122),上述问询函回复日期延期至2022年9月17日。

截至目前,上述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的各项实质工作仍在开展过程当中,由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核查需要较多外部单位配合,部分资料尚未获取,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推进当中,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拟继续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组织各方加工作进度,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预计将于2022年9月24日前完成上述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延期回复期间如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取得实质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紫晶 公告编号:2022-125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6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补充披露并于2022年5月13日之前回复。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公司、相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但由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13日、5月20日、5月27日、6月3日、6月11日、6月18日、6月25日、7月2日、7月18日、7月23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2022-058、2022-061、2022-066、2022-073、2022-077、2022-082、2022-089、2022-092、2022-095、2022-101)、2022年8月1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进展及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2022年8月8日、8月13日、8月20日、8月27日、9月3日、9月10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2022-109、2022-111、2022-113、2022-119、2022-123)、《问询函》的回复披露日期延期至2022年9月17日。

延期期间,公司组织各方加工作进度,力争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鉴于目前涉及的部分问题仍将继续补充、完善,故公司将再次延期披露《问询函》的回复,预计将于2022年9月24日之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7日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7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安信用四季红 |
| 基金主代码 | 04002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解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吴文明、魏婉妮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苏玉萍 |

|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苏玉萍 |
| 离任原因 | 内部调整 |
| 离任日期 | 2022年9月16日 |
| 聘任本公司其他工作职位的说明 | 聘任养老基金业务部副总监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是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降低旗下部分基金B类基金份额申购业务最低限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9月20日起降低旗下部分基金B类基金份额申购业务最低限额并更新基金业务办理最低限额,具体如下:一、自2022年9月20日起,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安现金富利资产”)、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华安现金宝货币”)B类基金份额申购业务最低限额调整如下: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最低申购金额(元) | 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元) |
|--------|-----------|-----------|---------------|
| 041003 |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 | 0.01 | 0.01 |
| 000874 | 华安现金宝货币B | 0.01 | 0.01 |

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本公司直销中心的相关业务规定,基金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调高基金业务办理最低限额,具体以基金销售机构公布为准,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如以上各业务最低限额与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存在不一致的,以最新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二、自2022年9月20日起,投资者可在同时销售以上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办理两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规则如下:

1、基金份额类别间转换需向销售机构提交转换申请,类别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

2、A类基金份额与B类基金份额之间的类别转换不收取转换费。

3、正常申购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类别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类别转换的成交情况。

A类、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赎回时,投资者在提交申购、赎回等交易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的代码,否则,因错误填写基金份额代码所造成的交易申请无效或被确认为错误类份额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申购申请确认后,实际获得的基金份额类别以本基金的登记机构根据上述规则确认的基金份额类别为准。

类别转换的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办理程序,需提交文件等应遵照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以其规定为准。如后续调整上述事项,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40003)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41003)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如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想享有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和B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机会,可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B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2.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873)按照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874)按照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如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想享有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和B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机会,可办理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B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3.根据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公司有权对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起点及份额分级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予以公告。

4.本公司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对本次业务调整进行相应修订。

五、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u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9-5008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投资者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资产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22-052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22年9月14日刊登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3、公司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00;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及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广州路1号广州大厦32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周奕丰

(六)会议出席情况:

1.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计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61,124,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7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28,744,6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28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390,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02%。

2.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390,0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402%。

该等股东均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表决。

3.公司6名董事、3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部分董事候选人、股东监事候选人和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列席会议,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杜榕林先生列席会议,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吴昊丞律师、李乐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七)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因此,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周奕丰先生、周灿伟先生、林少韩先生、刘江江先生、谢四勇先生、姚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

1.01董事候选人:周奕丰
同意637,049,2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5097%。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304,5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687%。

周奕丰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2董事候选人:周灿伟
同意637,786,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699%。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041,4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3700%。

周灿伟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3董事候选人:林少韩
同意637,776,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684%。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031,4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3625%。

林少韩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4董事候选人:刘江江
同意637,832,1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768%。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087,4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4048%。

刘江江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5董事候选人:谢四勇
同意637,822,1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753%。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077,4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397%。

谢四勇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6董事候选人:姚兵
同意637,832,1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768%。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087,4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4048%。

姚兵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江希和先生、彭新育先生、刘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

2.01独立董事候选人:江希和
同意637,893,4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96.4861%。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9,148,7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82.4511%。

江希和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以未累积的股数为准)的二分之一,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独立董事候选人:彭新育

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7日

华安顺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7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基金名称 | 华安顺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安顺债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13820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李振宇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魏婉妮 |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李振宇 |
| 任职日期 | 2022年9月16日 |
| 证券从业年限 | 10年 |
|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 10年 |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投资一部基金经理、副经理。2022年2月加入华安基金,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007000 | 鹏华中证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3-13 | 2021-01-28 |
| 007309 | 鹏华10F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5-09 | 2021-01-28 |
| 159972 | 鹏华中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8-23 | 2021-01-28 |
| 008040 | 鹏华5-5.5年期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19-12-20 | 2021-01-28 |
| 008956 | 鹏华中证3-5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4-27 | 2021-01-28 |
| 159816 | 鹏华中证10-1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7-30 | 2021-01-28 |
| 009702 | 鹏华中证1-3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8-17 | 2021-01-28 |
| 009742 | 鹏华中证4-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9-23 | 2021-0 |